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1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

● 本公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四届监事会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续聘大华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32 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4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21 人

2019 年度业务总收入：199,035.34 万元

2019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73,240.61 万元

2019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73,425.81 万元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19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97 亿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 2019 年度年末数：266.73 万元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3. 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何晶晶，2014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 7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9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7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周敏，2014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 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 8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9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包铁军，1998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5 年 10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超过 50 家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60 万元，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 17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减少 110 万元，系上期审计费用为公司首次申报年度的审计收费，包含了申报期向三个年度的审计收费，本期审计收费为公司加期申报审计收费，实际工作量只是对半年度的数据进行审核。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的开展审计工作，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切实履行了职责，在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中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审计结论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审计及相关服务。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期货审计资格的全国性大型专业会计中介服务机构，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恪尽职守，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能够公允的发表审计专业意见。公司本次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审计及相关服务，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说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公司代码：688609　　公司简称：九联科技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5,841,413.40 元，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3,721,898.40 元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07,548,997.31 元，2020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9,668,512.31 元。本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交易所科创板	九联科技	68860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嘉惠	邓婧芬
办公地址	惠州市惠澳大道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路 5 号	惠州市惠澳大道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路 5 号
电话	0752-5795189	0752-5795189
电子信箱	jlzqb@unionman.com.cn	jlzqb@unionman.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家庭多媒体信息终端、智能家庭网络通信设备、物联网通信模块、光通讯模块、智能安防设备及相关软件系统与平台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面向运营商市场，主要产品包括智能网络机顶盒、DVB 数字机顶盒、ONU 智能家庭网关、融合型智能家庭网关、智能路由器、NB-IoT 模块、LTE 通信模块、2.5G 前传光模块、智能摄像头、执法记录仪和证据管理平台等。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销售、研发、采购、生产过程紧紧围绕着运营商的个性化需求而展开。四个环节联系紧密：根据运营商的招标要求，公司研发团队即开始样品开发以满足招标测试的相关要求；确定中标后，研发团队进一步深入开发，经测试定版、客户验收之后，即根据客户分批下达的订单组织采购和生产。公司整体的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流程图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人工智能和物联网已成为新时期的主题，在政策支持、人工智能与物联网技术发展、消费升级等诸多利好因素影响下，未来智能家居迎来全面爆发之势。智能机顶盒作为智能家居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机顶盒较长时间内依旧占据重要的市场地位。2020 年，虽受到疫情影响，但在各地积极复工复产的支持下，中国保持了全球最大的机顶盒制造基地，中国制造机顶盒占全球机顶盒出货总量的比例超七成。格兰研究数据显示，2020 年全年我国机顶盒新增出货量为 6,654.5 万台。2020 年，我国有线机顶盒市场上 4K 机顶盒的出货量超越高清机顶盒，智能机顶盒的出货量高于非智能机顶盒。这种变化预示着，我国有线电视行业超高清化和智能化皆在稳步推进，有线机顶盒正在升级换代。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0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截至 2020 年底，三家基础电信企业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 4.84 亿户，其中 1000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数达 640 万户，比上年末净增 553 万户，成长速度迅猛。当前我国互联网宽带用户的带宽仍以 50M 至 100M 为主，千兆以上固网用户占总固网宽带用户数量的比例仅为 1.32%，“千兆宽带网络入户”的部署正推动光接入由 GPON 技术向 10GPON 技术升级，组网技术由 Wi-Fi5 向 Wi-Fi6 技术升级，对应的宽带网络连接设备也将迎来大范围的更新换代。

公司立足于视频终端、宽带连接和物联网产业，业务涉及相关终端呈现、网络连接、行业应用。经历近二十年的发展、创新、变革后，全球数字机顶盒行业目前处于数字化、超高清化、融合化的阶段，且在智能化、多功能中不断迭代演进，物联网通信模组也从 NB-IOT、LTE-Cat1 到 5G-IOT 演进，随着物联网的普及，无线模组的需求愈发强烈，集成化、小型化和多样化将成为无线模组的发展趋势。随着国内无线模组生成厂商的逐渐进入，我国未来无线模块需求增大的同时，进口将慢慢减小。预计 2022 年，我国无线模块进口量为 1.11 亿只，需求量为 194.2 亿只，进口量占比为 0.57%。而随着物联网和 5G 业务的发展，光缆传输已经成为最基本的通讯传输方式之一，而光通信技术不断发展及应用场景的拓展也推动了光模块形态变化和技术的迭代。根据工信部数据，2020 年我国物联网产业规模计划达到 1.5 万亿元，而相关的芯片、模块、终端价值量占比将达 30%，对应为 4,500 亿元

国内广电运营商、三大通信运营商乃至全球电信及综合运营商的需求大致类似，但是产品功能特点、技术与方案运用等存在侧重点、发展阶段不一致的现状，公司所处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点。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基于格兰研究等数据，公司在国内广电运营商市场占有率、国内 OTT 智能终端市场销量、国内有线 4K 机顶盒销量、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 IPTV+OTT 销量、中国企业出口海外销量，整体居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推行研发、生产、供应链、营销的国际化战略，数字机顶盒、融合终端和宽带网络通信连接产品行销全球，公司是国内数字智能机顶盒行业的龙头企业，整体规模居于国内机顶盒行业的前列，公司在行业市场内具有竞争力、影响力。

物联网通信模块是公司 2019 年新开发的产品类别，随着公司市场拓展力度的加强，公司物联网模块产品在 2020 年的发展情况良好，公司在自动化制造能力和针对运营商市场的销售服务能力方面存在一定的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的光模块产品处于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阶段，报告期内公司的光模块产品在部分省市和地区中标及供货。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家庭多媒体信息终端

家庭多媒体信息终端包含了复杂的软硬件技术，包括高性能数字信号处理芯片技术、信道与信源解码技术、MPEG-2 解码技术、条件接收系统技术(CAS)、流媒体播放技术、高速电子线路布线技术、实时嵌入式操作系统技术、数字电视软件平台技术、数字电视应用软件技术等。目前，网络接口、USB 接口、HDMI 高清接口、3D 图形处理引擎等多项技术被引入，操作系统则采用复杂的嵌入式 Linux、Android、TVOS 系统等，其整体软、硬件性能和复杂程度已接近智能手机和家用电脑。

家庭多媒体信息终端作为面向家庭用户的核心电子设备，其技术发展与整个电子信息行业技术的发展是密不可分的，并且与其他相关技术具有很强的融合性。如近年来兴起的 4K/8K 超高清视频解码技术、语音识别与控制技术、AI 人工智能技术和云计算管理平台技术均在家庭多媒体信息终端上面得到了良好应用。

(2)智能家庭网络通信设备

由于智能家庭网关同时具备家庭网络接入以及网络管理的功能，并且拥有智能化的操作系统，可以通过集成物联网接口以及智能家庭应用，实现家庭智能终端的控制和管理，因此，智能家庭网关在智能家庭中正在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

智能家庭应用是家庭自动化技术的最新发展和延伸。在智能家庭的应用场景中，用户可以通过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及其他智能终端上的浏览器或应用客户端软件访问智能网关，实现对智能网关的控制和管理，并通过对智能网关的管理实现对家庭智能终端的管理、对用户体现的定义和对智能联动行为的定义和分析。此外，还可以通过智能网关了解家庭网络和智能终端的运作状态。目前，我国运营商积极布局智慧家庭业务，纷纷在 ONU 智能家庭网关中集成物联网接口和智能家庭应用，力争将 ONU 智能家庭网关发展成为智能家居控制中心。

(3)物联网通信模块

无线通信模块作为物联网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几年面临广阔的发展机遇。在全球无线模组市场上，国外企业仍占据主导地位，当前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无线通信模块消费市场，随着我国本土企业的迅速发展，未来无线模块需求增大的同时，进口将慢慢减少。随着物联网的普及，无线模组的需求愈发强烈，集成化、小型化和多样化将成为无线模组的发展趋势。随着国内无线模组生成厂商的逐渐进入，我国未来无线模块需求增大的同时，进口将慢慢减小。预计 2022 年，我国无线模块进口量为 1.11 亿只，需求量为 194.2 亿只，进口量占比为 0.57%。

(4)光模块行业

光通信是以激光作为信息载体，以光纤作为传输媒介的通信方式，现已取代电通信成为全球最重要的有线通信方式，光模块用于实现电-光和光-电信号的转换，是光设备与光纤连接的核心器件。根据知名市场调研机构 Light Counting 数据显示，全球光模块市场规模从 2015 年的 46 亿美元逐年增长至 2018 年的 50.66 亿美元，预计 2019-2021 年全球光模块市场规模将达到 59.40 亿美元、69.12 亿美元和 74.76 亿美元。其中 2018 年中国光模块市场规模达 18.2 亿美元，预计 2021 年有望达到 26.9 亿美元。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2,326,090,864.28	2,352,342,718.79	-1.12	2,656,949,113.21
营业收入	2,027,841,564.91	2,436,528,866.71	-16.77	3,061,664,10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841,413.40	122,256,091.51	11.11	47,678,83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693,238.11	111,961,429.13	-32.39	43,760,57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1,795,780.36	715,774,616.96	19.00	592,520,24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771,489.94	846,756.58	17,351.47	60,817,178.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96	0.3056	11.13	0.11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96	0.3056	11.13	0.11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3	18.67	减少 1.34 个百分点	8.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47	6.47	0	3.1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3,592,026.52	694,565,489.00	311,883,545.69	677,800,50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85,151.27	23,399,232.40	34,519,837.38	90,707,49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512,344.32	33,844,576.62	-1,163,417.86	57,524,42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99,182.73	247,101,156.76	-93,573,639.99	165,043,155.9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84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翁启军	0	61,345,440	15.3364	61,345,440	61,345,44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榕	0	41,127,280	10.2818	41,127,280	41,127,28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汇文添富(苏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33,200,000	8.3000	33,200,000	33,2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胡嘉惠	0	26,181,820	6.5455	26,181,820	26,181,82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度德瑞投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0,000,000	5.0000	20,000,000	2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君度尚左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00,000	5.0000	20,000,000	2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惠州同展力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00,000	5.0000	20,000,000	2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赖伟林	0	16,181,820	4.0455	16,181,820	16,181,82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许华	0	16,181,820	4.0455	16,181,820	16,181,82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佳轩	0	14,363,640	3.5909	14,363,640	14,363,64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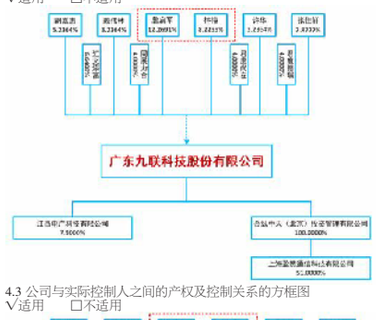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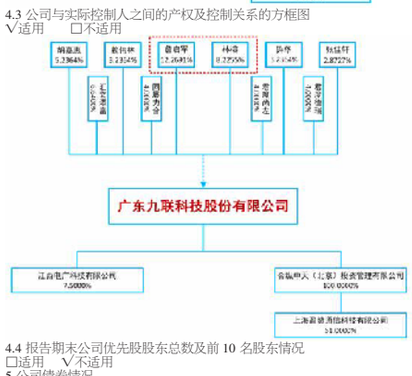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2,784.1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84.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69.3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3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77.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351.47%。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纵中天(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上海盈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7,267,562.68 元。经 2021 年 3 月 24 日(上市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129,35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989,5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0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上市前)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分红政策规定，实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很好地维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以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2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上市前)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 2020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 5000 人，其中合伙人 202 名，注册会计师 1,26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所 2019 年度业务收入 19.9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4.8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3.11 亿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94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2.58 亿元；2019 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3,727.84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4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19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649.22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1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林庆瑜，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7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采，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卫倩毓，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70 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10 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情况协商确定，较上一期审计收费无变化。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情况和定价原则，与致同所协商确定 2021 年度的审计费用并签署审计服务协议等相关文件。

二、拟续聘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对致同所的执业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执业队伍，符合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服务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能够实事求是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水平，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况。综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我们事前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事前核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执业队伍，符合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服务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综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执业队伍，可以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的要求。本次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关于本次续聘会计事务所的事项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上市前)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并认可，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开展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的服务业务，聘期 1 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情况和定价原则，与致同所协商确定 2021 年度的审计费用并签署审计服务协议等相关文件。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上网公告附件

1.《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1-025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4 月 2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09 号中控科技园 C301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5
普通股股东人数	4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4,508,97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4,508,9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511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511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CUI SHAN 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其中现场参会人员为董事长 CUI SHAN，副董事长金建祥，独立董事杨婕；通过远程视频参会人员为董事张克华、王建新，独立董事金雪军、陈欣。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其中现场参会人员为监事梁翘楚、俞惠兰，监事程昱昊因工作原因请假。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4,508,97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